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採購部
第 115-138 號招標文件修正書

中華民國 115 年 11 月 5 日

臺灣銀行採購部代理各機關、學校等辦理「電腦設備用品（企業電腦）」共同供應契約採購案（招標案號：LP5-115014），第 2 次修訂招標文件（含本案 115 年 7 月 31 日公告之招標文件及 115 年 8 月 5 日第 115-088 號招標文件修正書）內容如下：

一、本案辦理第二期程招標，詳「第二期程投標注意事項」。

注意：1.投標廠商僅得就「第二期程投標確認一覽表」選擇適合之廠牌、型號及契約金額勾選投標（跟進）。

2.投標廠商之投標文件應提供「第二期程投標確認一覽表」書面文件 1 式 2 份及電子檔，倘書面文件及電子檔不一致時，一概以書面文件為準，僅提供電子檔而未提供書面文件者不予考慮，為不合格標。**「第二期程投標確認一覽表」投標廠商應於書面文件用印，未用印者不得補正，為不合格標。**

3.「投標廠商規格證明書」應為正本，未附或所附為影本（含掃描檔）或製造廠未用印者，對應之廠牌項次不予考慮。

二、本案第二期程招標之**投標截止時間為 115 年 11 月 25 日下午 3 時 0 分**，開標時間為 115 年 11 月 26 日上午 10 時 10 分。

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採購部

臺灣銀行 採購部委託三科